关于认真做好“习近平用典”“党章知识选粹”

“做合格党员”微视频学习观看工作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：  
    接省委组织部《关于认真做好“习近平用典”“党章知识选粹”“做合格党员”微视频学习观看工作的通知》（苏组办[2016]14号），请你们通知各党支部，通过“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站点”或江苏先锋网及时组织集中观看并进行讨论，将特色做法和主要成效，在7月9日前报组织部，联系人：万天宇。

组织部

2016年7月1日